

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重要決議 (2008 年)

| 會議名稱 (日期) | 重要決議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<p>2008 年第一次董事會 (97.03.28)</p> | <p>一、通過本公司 96 年度營業報告書、財務報表。 二、通過本公司 97 年度與銀行往來業務之授權。 三、通過與台新銀行承做和鑫光電(股)公司應收帳款轉讓業務額度新台幣 40,000,000 元。 四、通過將力晶半導體(股)公司及茂德科技(股)公司之應收帳款轉讓予金融機構額度各新台幣 5 億元。 五、通過繼續為子公司華港工業物品(香港)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美金 1,080 萬元、轉投資公司華旭科技(股)公司背書保證新台幣 9,690,000 元、子公司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1,400 萬元。 六、通過配合 97 年起適用之員工分紅費用化規定，自 97 年起之年度稅後盈餘之 15%~20%發放員工紅利。 七、通過出具本公司 9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。 八、通過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6 年 6 月 28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2751 號核准函說明辦理，修訂「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。 九、通過修訂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、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」、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」、「長、短期投資管理辦法」、「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」、「董事會議事規範」及「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」部分條文。 十、擬於本年度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七人暨監察人三人。 十一、通過依公司章程規定提名獨立董事 2 名，並交由董事會議事單位(財務部)於受理期間提出。 十二、依據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，擬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行為。 十三、通過 97 年股東常會議案及擬定 97 年 6 月 18 日假高雄圓山聯誼會召開股東常會。</p> |
| <p>2008 年第二次董事會 (97.04.24)</p> | <p>一、通過本公司 9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。 二、通過 96 年度盈餘分配案，提撥股東股票紅利每股配發 0.3 元，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3.5 元；另員工紅利新台幣 40,000,000 元以股票發放，新台幣 105,202,831 元以現金發放，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23,232,453 元。 三、通過擬議 96 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，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64,984,960 元及員工紅利新台幣 40,000,000 元，總計新台幣 104,984,960 元，擬增資發行新股 10,498,496 股。 四、通過為本公司董事、監察人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，保險額度為美金 300 萬~500 萬元。 五、本次股東常會並無股東提案。 六、依據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及「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」規定，通過審查獨立董事被提名人朱浩民先生、汪雅康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，並送請股東常會選任之。</p> |

| 會議名稱 (日期) | 重要決議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2008 年第三次董事會 (97.06.18) | <p>一、通過推選由張瑞欽董事(係康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)擔任本公司董事長，陳俊英董事擔任副董事長。</p> <p>二、經股東會決議通過，自 96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64,984,960 元及員工紅利新台幣 40,000,000 元，總計新台幣 104,984,960 元，轉增資發行新股 10,498,496 股，現金股利新台幣 758,157,785 元，按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之股東持有股份比例計算，每股現金股利 3.5 元，本增資案待主管機關核准後，通過授權董事長決定增資配股暨除息基準日。</p> <p>三、通過因應華南市場的發展以及營運風險考量，子公司華港工業物品(香港)有限公司增加投資東莞華港國際有限公司港幣 2,000 萬元。</p> <p>四、通過因業務需要，為孫公司東莞華港國際有限公司背書保證討論美金 300 萬元。</p> <p>五、通過因業務需要，為轉投資公司長華國際貿易(深圳)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人民幣 6,000 仟元。</p> <p>六、通過因應業務需要，募集中長期資金全數用於償還借款，以改善財務結構，發行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，發行總額為新台幣壹拾億元，每張票面金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，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。</p> |
| 2008 年第四次董事會 (97.08.27) | <p>一、承認本公司 97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。</p> <p>二、通過因業務需要，繼續為子公司華立機械貿易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美金 2,000,000 元。</p> <p>三、通過因業務需要，繼續為子公司華立日本(股)公司背書保證日幣 30,000,000 元。</p> <p>四、通過因業務需要，繼續為子公司 Wah Lee Tech (Singapore)Pre.,Ltd. 背書保證美金 1,500,000 元。</p> |
| 2008 年第五次董事會 (97.11.26) | <p>一、通過本公司 98 年度稽核計劃。</p> <p>二、通過依據公司法第 29 條辦理，各轉投資公司將分配之 96 年度董事、監察人酬勞，撥予各代表人。</p> <p>三、通過本公司轉投資公司 Wah Yuen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間接投資大陸句容華葉新技有限公司股權美金 810,882 元。</p> <p>四、通過因業務需要，繼續為轉投資公司上海華長貿易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美金 10,000,000 元、長華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新台幣 360,000,000 元。</p> <p>五、通過因業務需要，增加為子公司華立機械貿易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美金 2,000,000 元、</p> <p>六、通過因業務需要，繼續為轉投資公司長華國際貿易(深圳)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人民幣 6,000 仟元、華新工業有限公司(新加坡)背書保證美金 500,000 元。</p> <p>七、通過繼續與大眾銀行或其他銀行承做中華映管(股)公司應收帳款轉讓業務額度新台幣 3 億元。</p> <p>八、為改善財務結構，提高流動比率，通過向銀行申請中長期聯貸案新台幣 10 億元至 15 億元。</p> |

| 會議名稱 (日期) | 重要決議 |
|-----------|--|
| | <p>九、為降低公司應收帳款週轉天數及對客戶應收帳款回收之風險，司通過與台北富邦銀行、匯豐銀行、荷蘭銀行或其他銀行承做 6 家公司之應收帳款轉讓業務。</p> <p>十、為降低公司應收帳款週轉天數及對客戶應收帳款回收之風險，擬與中國信託銀行、永豐銀行或其他銀行承做 8 家公司之應收帳款轉讓業務。</p> |